

## 臺中市立后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作業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中市教小字第 1080025233 號函「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輔導本市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作業要點」及本校教科圖書採購須知。

二、本校教科書評選辦法：

1. 樣書陳列日期：113 年 5 月 2 日(四) ~ 5 月 23 日(四)
2. 樣書提供：凡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之 108 課綱教科書可參加評選
3. 評選日期：113 年 5 月 16 日(四) ~ 5 月 23 日(四)各領域教學研究會中評選。
4. 評選地點：本校圖書館。
5. 評選方式：各領域採「靜態樣書陳列審查」。
6. 評選科目：國中七、八、九年級各領域教科書。

三、補充說明：

1. 樣書送達日期：113 年 4 月 25 日(四)16:00 前。
2. 樣書送達地點及數量：圖書館，乙套(不含教具)。
3. 為求評選之公平性，請各出版社人員及代理書商於評選期間勿到校行銷，且不得列席會議。
4. 未獲選用之樣書，請各書商於 113 年 5 月 29 日(三) ~ 5 月 31 日(五)領回，逾期未領回者，由本校逕行處理，各書商不得有異議。
5. 評選結果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校園訊息』，網址：<https://hljh.tc.edu.tw/> 及市府教育局網站<http://www.tc.edu.tw/>。
6. 評選結果公告後，若發現不合本公告內容或相關評選規定之事項出現，並足以影響評選結果時，本校得以重新公告評選，原受評廠商不得有異議。
7. 本校業務承辦人：教務處設備組長賴熾如老師
  - (1) 電話：04-2556-2409#112
  - (2) 傳真：04-2557-0930 (請註明教務處設備組)
  - (3) 地址：臺中市后里區眉山里中眉路 169 號。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設備組長賴熾如

教師兼教務主任吳國豪

臺中市立后里國民中學校長賴勝豐